

证券代码：873116

证券简称：朗晖数化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上海朗晖数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 2023 年 半年度财务报表和附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更正后的半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

(一) 更正后的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52,861,733.7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2,048,519.93
应收账款	五、(三)	244,325,199.67
应收款项融资	五、(四)	956,800.00
预付款项	五、(五)	178,546,111.8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六)	1,760,562.7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七)	121,787,579.0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八)	1,056,242.27
流动资产合计		603,342,749.3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九）	6,124,047.73
固定资产	五、（十）	1,011,181.0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十一）	1,736,275.91
无形资产	五、（十二）	1,113,520.1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三）	216,038.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四）	1,719,615.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五）	306,705.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227,384.43
资产总计		615,570,133.7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六）	77,424,480.5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五、（十七）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十八）	15,370,000.00
应付账款	五、（十九）	18,169,026.00
预收款项		-
合同负债	五、（二十）	124,708,867.5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一）	201,258.85
应交税费	五、（二十二）	26,255,059.84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三）	5,792,868.9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四)	-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五)	16,306,388.91
流动负债合计		284,227,950.6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二十六)	1,647,771.7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47,771.70
负债合计		285,875,722.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七)	78,126,66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八)	67,352,919.9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二十九)	10,520,053.8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三十)	3,065,371.9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一)	169,491,692.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28,556,704.01
少数股东权益		1,137,707.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29,694,411.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15,570,133.73

法定代表人：陈臻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雅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雅丽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237,856.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65,690.92
应收账款	十四、（一）	30,222,658.87
应收款项融资		456,800.00
预付款项		126,621,186.30
其他应收款	十四、（二）	57,395,685.6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8,700,020.5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4,032.16
流动资产合计		368,333,930.8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4,727,597.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124,047.73
固定资产		568,430.4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736,275.91
无形资产		27,184.4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3,094.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9,707.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3,656,337.88
资产总计		451,990,268.6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424,480.5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370,000.00
应付账款		17,771,174.68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35,023.24
应交税费		4,201,150.97
其他应付款		65,800,384.9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104,983,306.8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3,647,829.89
流动负债合计		292,233,351.1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647,771.7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47,771.70
负债合计		293,881,122.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78,126,66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7,842,659.2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65,371.9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074,448.5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8,109,145.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51,990,268.68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一、营业总收入		271,213,091.45
其中：营业收入	五、(三十二)	271,213,091.4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31,702,581.37
其中：营业成本	五、(三十二)	213,485,345.4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三)	746,925.43
销售费用	五、(三十四)	5,962,017.43
管理费用	五、(三十五)	7,232,310.99
研发费用	五、(三十六)	4,808,904.06
财务费用	五、(三十七)	-532,921.95
其中：利息费用		1,423,772.50
利息收入		211,290.97
加：其他收益	五、(三十八)	516,969.8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九)	-1,363,07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	1,137,971.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一)	-4,521,727.4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二)	260,698.3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4.9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541,007.00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三)	292.29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四)	51,067.7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490,231.59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五）	5,068,969.8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421,261.7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421,261.70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749,261.74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671,999.9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13,132.5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13,132.54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13,132.5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913,132.54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6,334,394.2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4,585,132.5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49,261.7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陈臻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雅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雅丽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一、营业收入	十四、（三）	216,002,989.46
减：营业成本	十四、（三）	195,172,468.07
税金及附加		644,127.10
销售费用		7,483,037.43
管理费用		2,698,236.1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425,534.50
其中：利息费用		1,341,784.53
利息收入		150,610.85
加：其他收益		429,008.0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四、（四）	-1,363,07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37,971.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82,159.5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6,393.1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4.9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457,383.94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51,067.7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406,316.24
减：所得税费用		2,132,469.2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73,846.9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73,846.9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273,846.9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60,972,327.3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六）	4,922,270.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65,894,597.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76,556,400.3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507,894.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071,330.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六）	9,657,915.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3,793,539.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898,942.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3,481.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63,07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6,551.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6,551.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48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2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73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8,411.6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131,198.1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六）	898,521.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038,131.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91,868.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074,447.7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3,699,177.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6,560,911.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861,733.76

法定代表人：陈臻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雅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雅丽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29,704,765.4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741,624.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63,446,390.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39,411,498.8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48,298.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07,363.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09,383.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58,776,543.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330,153.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8,343.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991,07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099,413.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99,413.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4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2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73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11,410.8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961,656.9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2,521.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795,589.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4,410.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36.8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2,498,293.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736,150.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237,856.37

（二）更正后的财务报表附注

上海朗晖数字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报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上海朗晖数字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上海朗晖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朗晖化工”），成立于 2004 年 2 月 17 日，由自然人李振平、陈晞出资设立。上海朗晖化工以 2017 年 9 月 30 日为股改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18 年 12 月 18 日，上海朗晖化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上市，股票代码：873116。2020 年 5 月 26 日，公司第一次定向发行股票，采用定向发行方式发行不超过 360 万股，发行股价为 3 元/股。2021 年 1 月 11 日，公司第二次定向发行股票，采用定向发行方式发行不超过 678 万股，发行股价为 3.83 元/股。2022 年 2 月 7 日，公司第三次向 11 名投资者定向发行股票 616.6666 万股，发行股价为 6.00 元/股，募集资金金额为 3,699.9996 万元。2023 年 2 月 7 日，公司第三次向 2 名投资者定向发行股票 158.00 万股，发行股价为 6.00 元/股，募集资金金额为 948.00 万元。公司营业执照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120759012699Y 号，现有注册资本及股本为人民币 7,812.6666 万元。

公司总部的经营地址：上海市奉贤区望园南路 1588 弄 1 号 1226 室。法定代表人：陈臻。

公司主要的经营活动为：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建筑材料、石材、木材、五金交电、机电产品、钢材、金属材料、机械设备、通讯器材、计算机及配件、橡塑制品、纸张、办公用品、汽车配件批发、零售，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危险化学品经营（具体项目见许可证）。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母公司及所有子公司，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动详见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6(5)。

(2)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

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

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

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

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关联方客户

除组合 2 应收关联方客户不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外，对于其他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押金、保证金及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东往来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其他款项

除组合 1 应收押金、保证金及备用金，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及组合 3 应收股东往来款不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外，对于其他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高信用等级的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

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

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11.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

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发出商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单项合同内移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

本。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3.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10。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4.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

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5.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

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0。

16.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0。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	-	3.33

1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年限法	4.00	-	25.00
机器设备	年限法	3.00	0-5.00	33.33-31.67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法	3.00	-	33.33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18.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0. 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21.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

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各项费用摊销的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
装修费	3.00-5.00

22.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

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3.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4.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

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商品销售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具体确认方法：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或货权交付给购货方，取得客户签字的送货单或者货权确认单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咨询服务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具体确认方法：根据合同约定，公司于完成合同履约义务并与对方确认服务结算金额时确认咨询服务收入的实现。

25.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

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27. 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三、23。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各类使用权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0-5.00	-	50.00-20.00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

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28.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6.5%

本公司子公司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的情况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上海新璟昊华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20%
上海康玻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
兰州数字朗晖化工有限公司	20%
上海朗晖慧科技术有限公司	20%
兰州慧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0%
杭州数字朗晖科技有限公司	20%
上海立朗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
泉州朗晖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20%
郑州兴怀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20%
上海赋骊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0%
广东朗晖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0%
山东赋骊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20%
广州朗晖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20%
上海璟舟安缇科森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20%
上海兴怀化工技术有限公司	20%
甘肃朗晖数化科技有限公司	20%
上海金立化工有限公司	20%
常州朗晖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20%
金帆化工（香港）有限公司	16.5%
金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6.5%

根据香港《2018年税务（修订）（第3号）条例》（《修订条例》）的规定，法团首200万元的利得税税率将降至8.25%，其后的利润则继续按16.5%征税。取得来自于香港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非香港居民企业利得税率享受0%优惠税率，金帆化工（香港）有限公司及金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2019年开始缴纳利得税。

2. 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8 号)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说明：期初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3 年 6 月 30 日，上期指 2022 年 1-6 月，本期指 2023 年 1-6 月。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6,418.31	39,353.67
银行存款	36,704,378.46	92,518,926.28
其他货币资金	16,150,936.99	92,629,646.64
合计	52,861,733.76	185,187,926.59

注：其他货币资金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外汇远期期权存保证金	770,167.15	3,005.37
信用证保证金	5,379,500.00	5,379,5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244,509.84
其他	10,001,269.84	84,002,631.43
合计	16,150,936.99	92,629,646.64

注：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 应收票据

1.分类情况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48,519.93	2,450,810.84
商业承兑汇票		
小计	2,048,519.93	2,450,810.84
减：坏账准备		
其中：组合 1		
组合 2		
应收票据账面价值	2,048,519.93	2,450,810.84

2.各期末已背书或贴现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未终止确认	期末终止确认
银行承兑汇票	3,596,122.48	3,679,017.8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3,596,122.48	3,679,017.80

注：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用于贴现或背书，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指 6 家商业银行（分别为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交通银行）和 9 家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分别为招商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华夏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兴业银行、浙商银行）。

3.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三)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51,859,905.33	92,515,588.43
1-2 年	23,435.00	574.05
2-3 年	0.00	
3 年以上	491,978.40	491,978.40
小计	252,375,318.73	93,008,140.88
减：坏账准备	8,050,119.06	3,267,503.53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244,325,199.67	89,740,637.35

2.应收账款按种类分析如下：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252,375,318.73	100.00	8,050,119.06	3.19	244,325,199.67
1. 应收客户组合	252,375,318.73	100.00	8,050,119.06	3.19	244,325,199.67
2. 应收关联方客户组合		-		-	-
小计	252,375,318.73	100.00	8,050,119.06	3.19	244,325,199.67

续上表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93,008,140.88	100.00	3,267,503.53	3.51	89,740,637.35
1. 应收客户组合	93,008,140.88	100.00	3,267,503.53	3.51	89,740,637.35
2. 应收关联方客户组合					
小计	93,008,140.88	100.00	3,267,503.53	3.51	89,740,637.35

其中：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51,859,905.33	99.80	7,555,797.16	92,515,588.43	3.00	2,775,467.72
1-2年	23,435.00	0.01	2,343.50	574.05	10.00	57.41
2-3年	0.00	-	0.00			
3年以上	491,978.40	0.19	491,978.40	491,978.40	100.00	491,978.40
合计	252,375,318.73	100.00	8,050,119.06	93,008,140.88	3.51	3,267,503.53

3. 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	3,485,491.16	4,564,627.90			8,050,119.06
合计	3,485,491.16	4,564,627.90			8,050,119.0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金额	账龄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FORTUNE LINK SUPPLY CHAIN PTY LTD	122,407,839.35	1年以内	48.50
YI CHEN TRADING (HONG KONG) CO., LIMITED	75,717,420.18	1年以内	30.00
上海高赛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10,175,710.32	1年以内	4.03
国盾贸易（杭州）有限公司	5,746,321.99	1年以内	2.28

BLUE OCEAN EDUCATION&TRADING PTY LTD	5,284,455.80	1 年以内	2.09
合计	219,331,747.64		86.90

5.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或关联方款项。

(四)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应收票据	956,800.00	1,174,549.62
合计	956,800.00	1,174,549.62

注：本公司把划分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背书、贴现时能够终止确认的票据）应收票据或者应收款项作为应收款项融资核算。

(五)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78,546,111.88	100.00	241,302,699.25	99.98
1~2 年			5,688.45	0.00
2~3 年			53,685.33	0.02
3 年以上			4,447.90	0.00
合计	178,546,111.88	100.00	241,366,520.93	100.00

2.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3.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项目	金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金晖化工（香港）有限公司	45,418,287.17	1 年以内	25.44	货款
宁波君安供应链有限公司	25,260,480.73	1 年以内	14.15	货款
上海高赛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23,544,355.09	1 年以内	13.19	货款
上海槿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7,224,991.80	1 年以内	9.65	货款
中海壳牌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7,657,848.67	1 年以内	4.29	货款
合计	119,105,963.46		66.72	

(六) 其他应收款

1.总表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1,760,562.75	1,817,774.23
合计	1,760,562.75	1,817,774.23

2.其他应收款

(1)按照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465,871.87	1,557,003.91
1~2年	153,737.28	138,661.43
2~3年	0.00	153,000.00
3年以上	153,000.00	
小计	1,772,609.15	1,848,665.34
减：坏账准备	12,046.40	30,891.11
其他应收账面价值	1,760,562.75	1,817,774.23

(2)按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651,221.71	793,816.72
员工备用金	719,840.66	25,145.00
往来及代垫款	401,546.78	19,703.62
关联方资金拆借	0.00	1,010,000.00
小计	1,772,609.15	1,848,665.34
减：坏账准备	12,046.40	30,891.11
其他应收账面价值	1,760,562.75	1,817,774.23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	30,891.11	12,046.40	30,891.11		12,046.40
合计	30,891.11	12,046.40	30,891.11		12,046.40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金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上海亿亿佰广场管理有限公司	240,961.71	1-2年	13.59	保证金及押金
王琳君、任伟洁	153,000.00	3年以上	8.63	办公室押金
新阳科技集团化工	150,000.00	1年以内	8.46	保证金
KUK HUNG	88,800.00	1年以内	5.01	办公室押金
麦兆彬	50,000.00	1年以内	2.82	员工备用金
合计	682,761.71		38.51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无。

6.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七)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发出商品	98,926,356.56	0.00	98,926,356.56	10,089,523.34		10,089,523.34
库存商品	23,088,884.41	227,661.93	22,861,222.48	10,874,161.43	488,360.31	10,385,801.12
包装物				57,489.38		57,489.38
合计	122,015,240.97	227,661.93	121,787,579.04	21,021,174.15	488,360.31	20,532,813.84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增值税进项税额	1,032,845.52	518,577.70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23,396.75	182,664.85
合计	1,056,242.27	701,242.55

(九)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一、账面原值	
1.2022年12月31日	7,228,383.93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3年6月30日	7,228,383.9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2022年12月31日	983,863.16
2.本期增加金额	120,473.04
(1) 计提或摊销	120,473.04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3年6月30日	1,104,336.20
三、减值准备	
1.2022年12月3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3年6月30日	
四、账面价值	
1.2023年6月30日账面价值	6,124,047.73
2.202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6,244,520.77

2.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十) 固定资产

1.按科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11,181.03	1,184,658.64
固定资产清理	0.00	0.00
合计	1,011,181.03	1,184,658.64

2.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92,800.84	3,151,949.86	195,566.00	3,840,316.70
2.本期增加金额	80,512.29	0.00	0.00	80,512.29
(1)购置	80,512.29	0.00	0.00	80,512.29
3.本期减少金额	21,940.45	0.00	0.00	21,940.45
4.期末余额	551,372.68	3,151,949.86	195,566.00	3,898,888.5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31,452.57	2,273,481.59	50,723.90	2,655,658.06
2.本期增加金额	32,996.44	199,859.88	20,788.68	253,645.00
(1)计提	32,996.44	199,859.88	20,788.68	253,645.00
3.本期减少金额	21,595.55	0.00	0.00	21,595.55
4.期末余额	342,853.46	2,473,341.47	71,512.58	2,887,707.5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08,519.22	678,608.39	124,053.42	1,011,181.03
2.期初账面价值	161,348.27	878,468.27	144,842.10	1,184,658.64

3.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4.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5.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

6.固定资产抵押受限情况：无。

7.固定资产清理：无。

(十一)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	--------	----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94,860.65	1,394,860.65
2.本期增加金额	1,768,051.86	1,768,051.86
(1) 新增租入	1,768,051.86	1,768,051.86
3.本期减少金额	1,302,696.37	1,302,696.37
(1) 租赁合同到期或提前终止	1,302,696.37	1,302,696.37
4.期末余额	1,860,216.14	1,860,216.1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133,551.56	1,133,551.56
2.本期增加金额	293,085.04	293,085.04
(1) 计提	293,085.04	293,085.04
3.本期减少金额	1,302,696.37	1,302,696.37
(1) 处置	1,302,696.37	1,302,696.37
4.期末余额	123,940.23	123,940.2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36,275.91	1,736,275.91
2.期初账面价值	261,309.09	261,309.09

(十二) 无形资产

项 目	非专利技术	赛华云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2年12月31日		1,028,083.28	1,028,083.28
2.本期增加金额	87,378.63		87,378.63
(1) 内部研发			
(2) 购买	87,378.63		87,378.63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3年06月30日	87,378.63	1,028,083.28	1,115,461.91
二、累计摊销			

1.2022年12月3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941.76		1,941.76
（1）计提	1,941.76		1,941.76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3年06月30日	1,941.76		1,941.76
三、减值准备			
1.2022年12月3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3年06月30日			
四、账面价值			
1.2023年06月30日账面价值	85,436.87	1,028,083.28	1,113,520.15
2.202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028,083.28	1,028,083.28

(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装修费	208,581.81		27,788.41		180,793.40	/
软件租赁费		35,245.49			35,245.49	/
合计	208,581.81	35,245.49	27,788.41	0.00	216,038.89	/

(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益	8,357,249.94	1,535,196.00	3,246,369.12	436,197.20
资产减值损益	227,661.93	11,383.10	488,360.31	69,897.46
可弥补亏损	692,146.50	173,036.63	8,314,406.87	212,438.94
衍生金融工具			1,137,971.00	284,492.75
超额推广费用			939,794.87	23,494.87
合计	9,277,058.37	1,719,615.72	14,126,902.17	1,026,521.22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事项

(十五) 其他非流动资产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设备款	366,589.90	306,705.00
合计	366,589.90	306,705.00

(十六)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8,000,000.00	26,000,000.00
保证+质押借款	27,000,000.00	23,750,000.00
抵押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质押借款	0.00	
信用借款	12,000,000.00	
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350,000.00	1,361,410.84
应付利息	74,480.56	71,481.39
合计	77,424,480.56	61,182,892.23

(十七) 交易性金融负债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6月30日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137,971.00		1,137,971.00	
其中：外汇远期合约	1,137,971.00		1,137,971.00	
合计	1,137,971.00		1,137,971.00	

(十八)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0.00	6,486,480.00
国内信用证	15,370,000.00	15,370,000.00
合计	15,370,000.00	21,856,480.00

(十九) 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15,844,635.42	8,021,840.97
应付款项	2,324,390.58	1,802,185.92
合计	18,169,026.00	9,824,026.89

(二十) 合同负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商品款	124,708,867.52	116,577,933.12
合计	124,708,867.52	116,577,933.12

(二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9,258.25	7,553,020.38	7,579,093.15	93,185.4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4,064.28	932,809.98	928,800.89	108,073.37

合计	223,322.53	8,485,830.36	8,507,894.04	201,258.85
----	------------	--------------	--------------	------------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0,269.54	6,600,474.95	6,640,494.89	20,249.60
二、职工福利费	0.00	145.00	145.00	0.00
三、社会保险费	58,988.71	528,272.17	518,215.25	69,045.63
其中：				
医疗保险费	54,814.20	502,494.40	492,631.36	64,677.24
工伤保险费	1,203.81	10,645.85	10,451.97	1,397.69
生育保险费	2,970.70	15,131.92	15,131.92	2,970.70
四、住房公积金	0.00	417,951.00	415,291.00	2,66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0.00	6,177.26	4,947.01	1,230.25
合计	119,258.25	7,553,020.38	7,579,093.15	93,185.48

3.离职后福利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0,822.96	902,917.83	899,239.76	104,501.03
2、失业保险费	3,241.32	29,892.15	29,561.13	3,572.34
合计	104,064.28	932,809.98	928,800.89	108,073.37

(二十二)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23,342,681.37	21,160,687.07
增值税	2,429,725.99	2,940,674.47
城镇土地使用税	142,058.51	161,037.20
房产税	61,199.77	74,959.94
城市维护建设税	41,732.11	40,777.07
教育费附加	207,541.70	148,432.94
个人所得税	28,217.23	58,815.6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85.71	1,885.71
印花税	17.45	17.45
合计	26,255,059.84	24,587,287.54

(二十三) 其他应付款

1.按科目列示

科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5,792,868.99	1,831,380.52
合计	5,792,868.99	1,831,380.52

2.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拆借款	5,311,057.00	1,245,744.75
应付费	441,359.99	545,183.77
质保金、保证金及押金	40,452.00	0.00
合计	5,792,868.99	1,790,928.52

(2)期末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无。

(二十四)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到期的租赁负债	0.00	220,991.82
合计	0.00	220,991.82

(二十五)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5,206,388.91	15,149,840.51
已背书未到期未终止的应收票据	1,100,000.00	949,400.00
合计	16,306,388.91	16,099,240.51

(二十六)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713,800.00	220,991.82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66,028.30	0.00
小计	1,647,771.70	220,991.82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0,991.82
合计	1,647,771.70	0.00

(二十七)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6,546,666.00	1,580,000.00					78,126,666.00

说明：根据本公司于2023年2月3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海朗晖数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及2023年2月27日发布的股票定向发行认购提前结束暨认购结果公告，本公司向2名投资者定向发行股票1,580,000股，发行股价为6.00元/股，募集资金金额为9,480,000.00元。

(二十八)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59,600,668.68	7,513,207.57		67,113,876.25
其他资本公积	239,043.66			239,043.66

合计	59,839,712.34	7,513,207.57	67,352,919.91
----	---------------	--------------	---------------

说明：本期资本公积增加主要系 2023 年 2 月 3 日定向增发股票 1,580,000 万股，定价 6.00 元/股，扣除支付给中介机构费用后，股本溢价金额为 7,513,207.57 元。

(二十九)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发生额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减：所 得税费 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一、将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4,606,921.29	5,913,132.54				10,520,053.83
其中：外币财 务报表折算 差额	4,606,921.29	5,913,132.54				10,520,053.83
合计	4,606,921.29	5,913,132.54				10,520,053.83

(三十)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3,065,371.96			3,065,371.96
合计	3,065,371.96			3,065,371.96

(三十一)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6,451,897.30	116,576,666.7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6,451,897.30	116,576,666.7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671,999.96	50,562,441.3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0.00	1,508,482.6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5,632,204.95	9,178,728.17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9,491,692.31	156,451,897.30

(三十二)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1,182,816.22	213,364,872.37	1,717,990,926.18	1,679,346,388.63
其他业务	30,275.23	120,473.04	30,275.23	120,473.04

合计	271,213,091.45	213,485,345.41	1,718,021,201.41	1,679,466,861.67
----	----------------	----------------	------------------	------------------

2.主营业务收入按分解信息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按产品类型分类				
化工品销售收入	219,649,572.64	212,339,675.79	1,703,957,601.17	1,677,668,746.77
销售服务及其他服务收入	46,712,146.01	612,569.71	13,713,822.19	957,168.56
软件及信息技术服务费收入	4,821,097.57	412,626.87	319,502.82	720,473.30
合计	271,182,816.22	213,364,872.37	1,717,990,926.18	1,679,346,388.63

(三十三)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教育费附加	98,130.96	20,408.86
地方教育附加	62,217.40	13,565.90
城市维护建设费	220,531.01	45,855.73
印花税	362,239.74	275,952.96
房产税	3,771.42	3,771.42
城镇土地使用税	34.90	34.90
合计	746,925.43	359,589.77

(三十四)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仓储费	1,828,428.02	763,173.05
职工薪酬	1,536,790.31	897,185.87
进口费用	92,820.90	105,569.56
包装费	780,845.30	830,097.63
交通差旅费	308,106.03	75,213.64
业务招待费	345,526.39	108,901.93
租赁费	0.00	91,208.40
会务费	63,198.13	3,301.89
办公费	77,827.71	54,598.01
邮电通讯费	46,330.64	35,764.40
咨询服务费	106,449.01	82,908.14
运输、保险费	192,244.32	5,913.94
折旧与摊销	34,901.01	31,429.04
水电、物业	0.00	18,614.08
财产保险费	0.00	5,660.38
广告宣传费	548,396.88	0.00
其他	152.78	128,670.30
合计	5,962,017.43	3,238,210.26

(三十五)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075,200.32	2,055,268.57
租赁费	964,920.73	531,126.39
咨询服务费	1,669,645.40	257,081.11
折旧与摊销	202,885.15	322,424.47
交通差旅费	412,754.72	107,312.20
办公费	352,821.58	85,277.33
财产保险费	5,279.46	6,808.77
业务招待费	224,869.21	55,306.42
水电、物业	163,364.65	75,737.04
装修费	21,206.72	13,758.32
保险费	0.00	0.00
邮电通讯费	14,988.24	8,566.37
会务费	12,645.10	0.00
其他	111,729.71	27,841.65
合计	7,232,310.99	3,546,508.64

(三十六)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280,349.88	722,064.25
直接投入	1,450,000.00	198,374.58
其他	78,554.18	78,519.15
合计	4,808,904.06	998,957.98

(三十七)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423,772.50	804,276.43
减：利息收入	211,290.97	181,472.43
汇兑损失	-2,173,583.22	-2,409,116.92
票据贴现息	75,220.74	297,307.38
融资担保费	147,250.00	32,000.00
银行手续费	205,709.00	100,655.57
合计	-532,921.95	-1,356,349.97

(三十八)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园区补贴	509,586.79	114,504.82
个税手续费返还	7,383.08	1,859.67
合计	516,969.87	116,364.49

(三十九)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衍生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363,070.00	493,31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0.00	-31,861.22
合计	-1,363,070.00	461,448.78

(四十)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1,137,971.00	314,060.00
合计	1,137,971.00	314,060.00

(四十一)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540,572.14	-3,508,022.2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8,844.71	-48,607.39
合计	-4,521,727.43	-3,556,629.68

(四十二)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260,698.38	348,870.70
合计	260,698.38	348,870.70

(四十三)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292.29	110.45
合计	292.29	110.45

(四十四)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捐赠支出	50,000.00	
滞纳金	1,067.70	1.92
其他		0.01
合计	51,067.70	1.93

(四十五)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240,145.70	3,922,325.1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1,175.81	-557,904.76
合计	5,068,969.89	3,364,420.39

(四十六)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21,360.84	181,472.43
其他收益	516,969.87	116,364.49
营业外收入	292.29	110.45
往来款	4,183,647.34	7,406,843.56
合计	4,922,270.34	7,704,790.93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的支付额	9,401,138.50	2,895,211.11
银行手续费等	205,709.00	100,655.57
营业外支出	51,067.70	1.93
其他		4,329,976.33
合计	9,657,915.20	7,325,844.94

3.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出保证金		9,057,910.00
融资担保费	147,250.00	32,000.00
与定增相关的费用	410,000.00	120,000.00
租赁负债-付款额	341,271.95	374,424.87
合计	898,521.95	9,584,334.87

(四十七)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0,421,261.70	26,087,225.48
加： 信用减值准备	4,521,727.43	3,556,629.68
资产减值准备	-260,698.38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20,473.04	120,473.0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53,989.90	358,686.54
使用权资产摊销	293,085.04	357,049.46
无形资产摊销	1,941.76	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7,788.41	13,758.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344.9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1,137,971.00	-314,06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515,072.01	836,276.43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63,070.00	-461,448.7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3,094.50	-536,769.7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0,994,066.82	-46,274,410.2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7,276,728.30	-94,756,106.2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827,006.54	50,296,078.25
其他	148,000.00	-1,667,591.90
其中：经营性其他流动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67,591.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898,942.29	-62,384,109.7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2,861,733.76	91,084,277.23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76,560,911.38	112,851,904.4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3,699,177.62	-21,767,627.21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2,861,733.76	91,084,277.23
其中： 库存现金	6,418.31	9,739.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6,704,378.46	62,704,423.8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6,150,936.99	28,370,113.58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861,733.76	91,084,277.23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六、合并范围的变动

（一）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事项。

（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统一控制企业合并事项。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新璟昊华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上海康玻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服务	51.00		设立
兰州数字朗晖化工有限公司	兰州	兰州	贸易服务	51.00		设立
上海朗晖慧科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服务	60.00		设立
兰州慧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兰州	兰州	贸易服务		60.00	新设立
杭州数字朗晖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贸易服务	67.00		设立
上海立朗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服务	99.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泉州朗晖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泉州	泉州	贸易服务	100.00		设立
郑州兴怀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	贸易服务	100.00		设立
上海赋骊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服务	100.00		设立
广东朗晖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江门	江门	商业	100.00		设立
山东赋骊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淄博	淄博	贸易服务	100.00		设立
广州朗晖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贸易服务	100.00		设立
上海璟舟安缇科森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服务	80.00		设立
上海兴怀化工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服务	100.00		设立
甘肃朗晖数化科技有限公司	兰州	兰州	贸易服务	100.00		设立
上海金立化工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商业	100.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常州朗晖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贸易服务	100.00		设立
金帆化工(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商业	100.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金帆供应链管理有 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境外贸易服 务	100.00	同一控制企 业合并
-----------------	----	----	------------	--------	--------------

2. 使用集团资产和清偿集团债务存在重大限制：无。

3.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无。

（二）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的子公司的交易

无。

（三）投资性主体

无。

（四）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内，于2023年3月10日新设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朗晖国际数字化科技（新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晖国际”），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00.00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8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40.00%；李军军出资96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48.00%；费玲玲出资24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12%。

本报告期内，于2023年4月11日新设非全资控股子公司大连朗晖数字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朗晖”），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00.00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4,0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40.00%；珠海誉天利商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3,0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30.00%；蒋楠出资3,0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30%。

本报告期内，于2023年3月14日新设非全资控股子公司上海安缇克罗森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缇克罗森”），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000.0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2,22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37.00%；上海南辙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资1,98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33.00%；上海易伴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1,8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30%。

（五）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六）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权益

无。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五（三）应收账款以及五（六）其他应收款。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三）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如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1.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是指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因股票指数水平和个别证券价值的变化而降低的风险。

截至2023年06月30日，本公司无暴露于因归类为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个别权益工具投资而产生的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之下。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无。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上海金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	商业服务业	10,000 万	52.2155	52.2155

注：上海金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陈臻、陈萍、上海立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立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陈臻。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国盾贸易（杭州）有限公司	原控股子公司股东控制的企业
上海佐安化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监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上海亿魂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朗晖慧科技术有限公司之投资者
上海蔚宸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实控人之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金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的控股股东
张家港昊华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原法人投资的其他企业
兰州浩达商贸有限公司	兰州数字朗晖化工有限公司之投资者的关联方
兰州鑫盛汇通石化有限公司	兰州数字朗晖化工有限公司之投资者
京准化工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公司原监事担任总经理和法人
上海律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担任法人的企业
上海巨网律师事务所	公司董事担任法人的企业
申玮	子公司担任法人
王晓红	子公司担任法人

4.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盾贸易（杭州）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482,353.43	8,792,293.44
上海巨网律师事务所	接受服务	115,000.00	
上海蔚宸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00,0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盾贸易（杭州）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7,133,350.48	9,271,189.39
京准化工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及提供服务	4,122,653.71	

兰州鑫盛汇通石化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509.32	
张家港昊华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18,811.88	

（2）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陈臻、郑佳	8,000,000.00	2022/3/29	2023/3/29	是
陈臻、郑佳	8,000,000.00	2023/3/30	2024/3/30	否（注1）
陈臻、郑佳	5,000,000.00	2022/9/28	2023/9/21	否（注2）
陈臻、郑佳	6,500,000.00	2022/8/30	2023/8/30	否（注3）
陈臻、郑佳	30,000,000.00	2022/7/14	2027/7/13	否（注4）
陈臻、郑佳	10,000,000.00	2022/9/14	2023/9/14	否（注5）
陈臻、郑佳	10,000,000.00	2021/8/23	2026/8/22	否（注6）
陈臻、郑佳	5,000,000.00	2023/6/28	2023/6/27	否（注7）
陈臻、郑佳	5,000,000.00	2023/6/13	2024/6/12	否（注8）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1：2023年3月30日，陈臻、郑佳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保证合同》（编号：0809138_001, 0809138_002），为陈臻、郑佳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在该《保证合同》项下办理的各类业务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800万元的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2023年3月30日至2024年3月30日。截至2023年6月30日，该《保证合同》未到期。对应的两笔借款为500万元，300万元。

注2：2022年9月28日，陈臻、郑佳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支行签《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陈臻、郑佳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支行在该《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办理的各类业务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500万元的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2022年9月28日至2023年9月21日。截至2023年6月30日，该《最高额保证合同》未到期，该笔借款余额为500万元。

注3：2022年8月30日，陈臻、郑佳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平银上海额保字2022第CONT20220921000000224671号），为陈臻、郑佳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在该《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项下办理的各类业务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650万元的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2022年8月30日至2023年8月30日。截

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最高额保证合同》未到期，该笔借款余额为 500 万元。

注 4：2022 年 7 月 14 日，陈臻、郑佳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闸北支行签《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ZB9840202200000040），为陈臻、郑佳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闸北支行在该《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办理的各类业务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 3,000 万元的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 2022 年 7 月 14 日至 2027 年 7 月 13 日。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最高额保证合同》未到期，该笔借款余额为 1000 万元。

注 5：2022 年 9 月 14 日，陈臻、郑佳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松江支行签《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松江 2022 年最高保字第 22392801 号），为陈臻、郑佳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松江支行在该《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办理的各类业务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 1,000 万元的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 2022 年 9 月 14 日至 2032 年 9 月 14 日。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最高额保证合同》未到期。同时，上海创业接力融资担保公司为上海朗晖数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松江支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松江 2022 年流字第 22392801-01 号）提供借款金额：500 万元中 90% 的担保。担保服务合同号为 202203DK0424，期限：2022 年 12 月 6 日至 2023 年 12 月 6 日，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担保未到期，该笔借款余额为 500 万元。

注 6：2021 年 8 月 23 日，陈臻、郑佳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松江支行签《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松江 2021 年最高保字第 21287401 号），为陈臻、郑佳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闸北支行在该《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办理的各类业务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 10,000,000 元的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 2021 年 8 月 23 日至 2026 年 8 月 22 日。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担保未到期，该笔借款已偿还。

注 7：2023 年 6 月 28 日，陈臻、郑佳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支行签《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陈臻、郑佳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支行在该《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办理的各类业务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 500 万元的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 2023 年 6 月 28 日至 2024 年 6 月 27 日。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最高额保证合同》未到期，该笔借款余额为 500 万元。

注 8：2023 年 6 月 13 日，陈臻、郑佳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松江支行签《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陈臻、郑佳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松江支行《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办理的各类业务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 500 万元的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 2023 年 6 月

13日至2024年6月14日。截至2023年6月30日，该《最高额保证合同》未到期，该笔借款余额为500万元。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资金拆入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说明
上海金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借款
陈臻	1,237,830.09	129,396.22	56,169.31	1,311,057.00	借款

注：上述资金拆借均未约定利息。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年0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兰州浩达商贸有限公司			1,068,303.60	32,049.11
应收账款	兰州鑫盛汇通石化有限公司	539.88	16.20	1,693,527.00	50,805.81
应收账款	京准化工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1,931,714.73	57,951.44	601,322.29	18,039.67
应收账款	国盾贸易(杭州)有限公司	5,746,321.99	172,389.66	6,752,035.99	202,561.08
其他应收款	申玮	20,000.00		20,000.00	
其他应收款	王晓红	15,000.00		5,000.00	
其他应收款	徐筱婷	10,000.00			
其他应收款	京准化工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1,010,000.00	30,30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年0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国盾贸易(杭州)有限公司	3,259,610.75	1,567,080.93
预付款项	上海律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0
预付款项	张家港昊华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16,021.00	9,030.00
预付账款	国盾贸易(杭州)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京准化工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2,979,068.40
其他应付款	陈臻	1,311,057.00	1,237,830.09
其他应付款	上海金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及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需要披露的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一）债务重组

无。

（二）资产置换

无。

（三）年金计划

无。

（四）终止经营

无。

（五）分部报告

根据本公司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本公司的经营活动及策略均以一个整体运行，向主要营运决策者提供的财务资料并无载有各项经营活动的损益资料。因此，管理层认为本公司仅有一个经营分部，本公司无需编制分部报告。

（六）借款费用

公司本期无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

（七）外币折算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汇兑差额。

项目	发生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汇兑差额	5,913,132.54
合计	<u>5,913,132.54</u>

2. 处置境外经营对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的影响

无。

（八）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九) 其他

无。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31,147,140.65	17,290,733.59
1~2年		574.05
小计	31,147,140.65	17,291,307.64
减：坏账准备	924,481.78	342,322.21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30,222,658.87	16,948,985.43

2. 应收账款按种类分析如下：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应收客户组合	30,816,059.05	98.94	924,481.78	3.00	29,891,577.27
应收关联方客户组合	331,081.60	1.06			331,081.60
合计	31,147,140.65	100.00	924,481.78	2.97	30,222,658.87

续上表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应收客户组合	11,409,399.50	65.98	342,322.21	3.00	11,067,077.29
应收关联方客户组合	5,881,908.14	34.02			5,881,908.14
合计	17,291,307.64	100.00	342,322.21	1.98	16,948,985.43

其中：按应收客户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初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0,816,059.05	3.00	924,481.78	11,408,825.45	3.00	342,264.80

1~2年				574.05	10.00	57.41
合计	30,816,059.05	3.00	924,481.78	11,409,399.50	3.00	342,322.21

3.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客户组合	342,322.21	582,159.57			924,481.78
合计	342,322.21	582,159.57			924,481.78

4.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无。

(二)其他应收款

1.按科目列示

科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57,395,685.61	55,826,726.19
合计	57,395,685.61	55,826,726.19

2.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3,239,645.96	11,394,663.45
1~2年	0.00	276,023.09
2~3年	1,758,780.79	1,758,780.79
3年以上	42,397,258.86	42,397,258.86
小计	57,395,685.61	55,826,726.19
减：坏账准备	0.00	0.00
其他应收账款面值	57,395,685.61	55,826,726.19

(2)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金拆借	56,975,756.26	55,242,434.19
押金	243,480.00	584,292.00
保证金	150,000.00	0.00
备用金	26,449.35	0.00
小计	57,395,685.61	55,826,726.19
减：坏账准备	0.00	0.00
其他应收账款面值	57,395,685.61	55,826,726.19

3.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三)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5,972,714.23	195,051,995.03	1,455,678,913.24	1,441,989,266.12
其他业务	30,275.23	120,473.04	30,275.23	120,473.04
合计	216,002,989.46	195,172,468.07	1,455,709,188.47	1,442,109,739.16

2.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的分解信息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按产品类型分类				
化工品销售收入	201,975,525.85	195,051,995.03	1,455,678,913.24	1,441,989,266.12
购销服务费及其他服务	13,997,188.38	-		
合计	215,972,714.23	195,051,995.03	1,455,678,913.24	1,441,989,266.12

(四)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衍生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363,070.00	493,31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0.00	-31,861.22
收到子公司的投资股息分红	0.00	8,099,696.55
合计	-1,363,070.00	8,561,145.33

十五、补充资料

(一)按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的要求，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金额	说明
(1)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344.90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16,673.73	地方政府补助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金额	说明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 债务重组损益		
(1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363,070.00	外汇远期合约
(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775.41	
(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96.1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897,220.44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228,717.81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668,502.63	
其中：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5,071.63	
归属于少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673,574.26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 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85	0.37	0.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06	0.38	0.38

上海朗晖数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08-29